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审批服务〔2018〕62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北湖闸渠建设工程（青山区段） 可行性研究报告（代项目建议书）的批复

市水务局：

你局《关于申请评审北湖闸渠建设工程（青山区段）可行性研究报告（代项目建议书）的函》（武水函〔2017〕224号）及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收悉。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和北京东方华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评审报告，经研究同意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提升区域排渍防涝水平，改善区域水生态环境，项目建设是必要的。

二、建设地点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

北湖闸渠位于湖港路以北，西起北湖，向东通过北湖闸与长江相连，长约3.4千米，其中青山区段长约1千米，化工区段长约2.4千米。本次工程主要改扩建青山区段北湖闸渠，规划红线

宽度 60~80 米，设计暴雨重现期 $P=3$ 年，内涝防渍设计重现期为 50 年一遇。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改扩建渠道约 1 千米，形成规划流量断面，设计流量 $Q=100$ 立方米/秒；新建 4-B $\times$ H=4-6m $\times$ 4m 节制闸 1 座；新建跨渠桥梁 1 座，桥梁宽 30 米，长约 37 米，跨渠桥与湖园路衔接部分道路长约 78 米；对渠道两侧红线范围进行景观绿化约 25500 平方米及透水铺砖和栏杆等。

三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经评估，该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5412.04 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 8604.69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47.35 万元，预备费 985.2 万元，专项费用 3948.74 万元（暂估，专款专用，其中建设用地费 3456.74 万元），建设期借款利息 626.06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按《市城建委、市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武汉市 2018 年市级城建投资及资金计划的通知》（武城建〔2018〕6 号）予以落实。

四、项目法人及建设工期

项目法人为武汉北湖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。建设工期为 2 年。

请做好与电力部门高压线迁改衔接工作；做好与高速公路管理部门下穿绕城高速衔接工作；结合区域路网规划，进一步优化跨渠桥梁布置。

请据此开展初步设计，完成后报我委审批。

附件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8年5月11日



附件

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

项目名称: 北湖闸渠建设工程(青山区段)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 招标方式
	全部 招标	部分 招标	自行 招标	委托 招标	公开 招标	邀请 招标	
勘察	✓			✓	✓		
设计	✓			✓	✓		
建筑工程	✓			✓	✓		
安装工程	✓			✓	✓		
监理	✓			✓	✓		
设备	✓			✓	✓		
重要材料	✓			✓	✓		
其他	✓			✓	✓		

审批部门核准意见:

核准。

请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,规范招标投标行为。

2018年5月11日

抄送: 市城建委、市财政局、市国土规划局、青山区水务局、武汉北湖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。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5月11日印发

共印10份